

房租价格 引导还需力推 公租房



锐评

在出租房租金调控方面,加强对中介公司的管理只是个中举措之一,其作用更多是挤压掉其中的泡沫和虚浮成分。而更需政府做的是加强公租房等保障性住房建设,以此减缓出租房租金需求矛盾,从而引导出租房租金趋于合理,让中低收入群体能够承受得起。这也是这次政府工作报告高度重视保障性住房建设的一个重要原因。基于房价和租金的紧密关联性,大力实施保障性住房建设不仅是政府稳定房价的主要抓手,同时也是稳定出租房租金的重要举措。——《京华时报》



社会关注

更动人的是“忧民哥”的责任感

□李劲强(江苏)

全国人大代表贺优琳在广东团全团审议发言时数度哽咽,获得多次掌声。网友取贺优琳名字的谐音,力挺其为“忧民哥”。贺优琳说,他是一名来自基层的代表,理所应当在民生问题上发出自己的声音。(3月10日新华网)光有哽咽和眼泪,“忧民哥”未必能够让公众感动。“忧民哥”的哽咽表情之所以在公众脑海中深深定格,很重要的一个原因在于其表达的内容。当他的心酸是因为担忧百姓的生活而产生时,人们感到了这种心酸背后的深切关注。不仅如此,“忧民哥”在感叹民生不易的同时,还指出了个很容易被忽视的问题:各级政

府在涉及民生方面时少用“让”字,比如“让老百姓生活更好”等,“一个‘让’字,好像是恩赐”,而“人民理应享受更多的实惠”。贺优琳这种敬畏、尊重民生的态度,正是其真情流露的原因。仔细看看“忧民哥”所提的提案,就可以发现他的用心和负责。比如,他提到了广东发展不均衡的问题。当我们印象中的广东已经成为“富可敌国”的省份时,的确有意无意地忽略了当地有些地方可能还相对落后的事实。贺优琳还建议调整财税分成比例。“藏富于民,藏富于地方政府最保险、最安全、最实在。才能切实地更好地解决民生问题,才能使老百姓享

受更多的实惠。”综合分析,贺优琳所有提案的指向,均是如何惠及民生。“忧民哥”为何能够做到以民生为重?来自基层当然是一个原因,但是这个原因应该不是最主要的,基层生活只能通过心理的感受才能产生实际的影响。真正的原因应该是他的责任感;是这种责任感让他把民生问题放在心上,并因为问题的严重而哽咽;也是这种责任让他能够提出有质量、有分量的提案,对一些实际的问题进行深入分析和理性建言。因此,从这个角度说,做好代表委员,专业不是问题,时间不是问题,问题是,是否有责任感把事情做好。

新玛特郑州总店 推行“柜位”竞标 拉开阳光招商序幕

3月10日下午,大商新玛特郑州总店第一次“柜位”竞标圆满落幕,4楼男装南边厅的一个“黄金位置”被某品牌以高于原坪效5倍的价格拿下。据悉,这是该商场第一次举行柜位竞标,在业界也极为罕见。郑州总店在开业时就表示,整个业务要放在阳光下进行,并将致力于“阳光招商”的打造。此次柜位竞标也标志着拉开了总店“阳光招商”的序幕。新玛特郑州总店副总经理宋玲玲表示,本次“柜位”竞标有5家品牌参与,其中既有商场已有品牌,也有希望新加入的品牌,最终胜出的SK是一个新进品牌。百货商场的招商部门是“权力相对集中”的部门,因此业务环节也容易出现关系牌、人情牌、交易牌。宋玲玲说:“我们希望通过这样的阳光招商模式来净化经营环境,给更多经得起市场检验的品牌提供一个公平的竞争平台,从而让品牌实现销售最大化、利润最大化,为广大供应商和品牌提供一个公开、公正、公平、透明的经营环境,最终实现双赢。这只是个开始,接下来,男装、男鞋等部分柜位还会继续推行“柜位”竞标制。而且,“柜位”竞标将在商场整体规划下兼顾品牌性有序进行。新玛特郑州总店将在“阳光招商”的模式下,持续推行“时尚精品百货”定位的打造。宋玲玲表示,有了“阳光招商”,也会为更多、更好的品牌提供一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透明的经营环境,从而实现双赢。晚报记者 王一品



河南省
报纸新闻
名专栏

亿元大剧院建给谁看?

在3月9日政协大会发言上,全国政协委员张大宁说,过去的10年里,我国文化事业费占国家财政支出总额的比重从未超过0.5%。这些有限的资金,70%以上用于城市文化建设。不少委员担心,“文化面子”工程会带来新的“文化浪费”。(3月10日《中国青年报》)动辄数亿的大剧院,之所以成为某些城市的心头大爱,离不开以下几个因素的考量:一是花瓶效应,说起来都算“文化立市”的标杆;二是投资效应,这些扎扎实实的钢筋水泥,一下子拉动数亿的内需,底子面子一下子赚得盆满钵满;三是政绩效应,还有什么比数亿的大剧院更能让

政绩考核系统眼前一亮的呢?客观地说,剧院合适与否,不能以建设资金衡量,但个个比赛似的奢华,且远离群众文化的具体需求,显然已经成为一种“文化灾难”。它浪费的不仅是财政资金,更是城市文化改良与升级的契机。对于建成的大剧院,事后监管意义寥寥,唯一的启示是加强事前审查,确保有限的文化资金好钢用在刀刃上。邓海建
企业无法拴心,法律亦难留人
大学毕业生就业难已成各方普遍关注的社会问题。全国人大代表刘庆峰对此建议,国家应立法限制企业员工随意跳槽,以使企业培养

新员工所花的时间、代价方面得到更好的法律保护。(3月10日中国新闻网)可以肯定的是,今天劳动者自由选择就业的现状,本来就是社会劳动关系发展进步的结果。我国《劳动法》第三条明文规定:劳动者享有平等就业和选择职业的权利。这也是人才合理流动,资源配置最优化的法律保障。倘劳动者不能按自己意愿跳槽,“选择”一词便已失去了意义,意味着法律层面的劳动关系出现实质性倒退。劳资双方终不过是基于市场原则的合作关系,只有秉持尊重与诚信,才可能赢得对方的同等回报。而能够影响一个企业队伍的稳定,除了工资福利这些“硬件”外,往往还包括工作环境、生活环境、企业文化等“软件”。某种意义上,一个企业尚不能拴心留人,或也表明其用工条件已无法适应社会发展的需要。在此情况下,寄望于立法挽留人心,又怎能保证被留者勤奋工作? 陈斌

AUX

健康空调奥克斯

热烈祝贺奥克斯超一级变频“壹系列”空调全球上市!

全河南,看这里

17年仅此一次——奥克斯空调3·15疯狂促销会